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

公 告

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破产管理人名册》内各机构：

本院预受理的申请人苏州帝马物流有限公司申请被申请人苏州胜马游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现拟招募破产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的规定》、《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工作的若干意见（试行）》、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启用苏州法院破产管理人名册的通知》之规定，本院决定公开选任管理人，现公告如下：

1、本案属于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规定的三类案件，请具有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破产案件管理人名册》内一级、二级、三级资质的所（公司）并有意成为本案清算管理人的机构向本院申报。

2、申报机构及从业人员不得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十四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的规定》第九条、第二十二条、第二十四条规定的不得或者不宜担任管理人的情形。

3、申报机构及从业人员不存在依照法律、司法解释或上级法院规定应当回避或依法不应被指定为管理人情形的申明。

4、本案请管理人机构至**微信小程序**中填写报名信息及参加摇号。具体报名和摇号方式：

报名方式：（1）扫描邀请函下方所附**二维码**图片报名，若未按时在微信小程序中报名不得参加摇号。（2）提交《管理人申请表》、《申报承诺书》、授权委托书（在微信小程序中上传）。

（3）本次报名时间截至**2026年6月9日17时**。

摇号方式：（1）采用在线摇号方式，摇号时间在苏州破产管理人群内提前通知，各申报机构（仅限被委托人）登录会议，具体登陆办法及具体时间将在会议前一日在群内通知。（2）摇号将随机选取一家机构为本案的破产清算管理人，再从剩余的机构中随机选取一家机构为本案的备选破产管理人，通过该群发布摇号情况，并确认摇号结果。（3）多个案件同一天参加摇号的，已被选中首选的机构不再参加当天下一个案件的摇号。

5、本次选任不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本院已出台《破产专项基金管理和使用办法》，一定条件下应从管理人所得报酬中提取相应比例的破产专项基金，请在提交申报承诺书时明确是否同意，未明确表达的则视为同意。



附：

- 1、管理人申请表
- 2、申报承诺书
- 3、破产案件（含破产企业资料）简要信息一份

联系人：骆莹莹、鲍晨曦

联系电话:69595102

联系地址：苏州市相城区润南路润南大厦相城法院执行局 304 室

附件 1:

管理人申请表

申请人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人 1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人 2		职务		联系电话	
确认接收通信号码	(必填、唯一)				
债务人名称					
提交材料清单					
申请人签章				填表时间	

附件 2:

申报承诺书

我单位_____愿意申报作为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预受理苏州帝马物流有限公司申请苏州胜马游舞供应链管理有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指定管理人。现承诺如下:

一、符合《企业破产法》规定,没有涉及《企业破产法》规定的利害关系,不存在影响忠实履行管理人职责的情况。

二、具备担任本案破产管理人所要求的以下条件:

- 1、尽到勤勉义务,积极主动完成本案破产清算工作;
- 2、有三名以上本单位职业律师(会计师)参与本案所涉业务;
- 3、无重大变化尽可能短时间内完成破产清算工作;
- 4、能够主动汇报破产清算进展过程;
- 5、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

承诺人: (签章)

二〇 年 月 日

申报单位联系方式(联系人及手机号码)

破产清算申请书

申 请 人：苏州帝马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7MA219E1M5N

注 册 地 址：苏州市漕湖街道中市路2号万安工业园内5号标准厂房

法 定 代 表 人：刘国宾

被 申 请 人：苏州胜马游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8MA1R735D8M

注 册 地 址：苏州市漕湖街道春耀路60号2幢

法 定 代 表 人：王雷

联 系 地 址 1：周锦慷 18206213589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何家角村福杭路88号3号厂房24号工位

联 系 地 址 2：李小兵 18550082402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苏相合作期康阳路与华阳路交界处

申请事项：

请求法院受理申请人对被申请人的破产清算申请。

事实和理由：

申请人与苏州聚和共建物流科技有限公司、被申请人之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贵院作出(2023)苏0507民初9740号民事判决书确认被申请人应向申请人支付：判决书第二、三、四、六、七、八项确定的金额合计29,639,272.44元；判决书第五项确定的逾期违约金：以24,670,872.09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

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1.95 倍，自 2024 年 2 月 1 日起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判决书第六项确定的延期占用费：仍被占用的面积 603 平方米，按照 1.33 元/日/平方米的标准计算，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计算至实际返还之日止。经立案执行，因被申请人无可供执行财产，贵院作出(2025)苏 0507 执 989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被申请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第七条第二款，申请人请求法院受理申请人对被申请人的破产清算申请。

此致，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苏州帝马物流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2 日

管妮





企业

动态

企查查



胜马
游舞

苏州胜马游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17
企查分

曾用名 | 91320508MA1R735D8M | 发票抬头 >

1万+

在业

经营异常

限制高消费

法定代表人

王雷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09-20

企查查行业
供应链管理服务

规模
微型 XS

营业收入 2023年
SVIP

0512-65110792 更多1 邮箱

苏州市漕湖街道春耀路60号2幢

618抢先购

VIP至高立减80元

立即购买

购买还可抽好礼

股东
3

宗

宗根玲
大股东

持股比例 65.00%
关联企业 4家

李

李霞琴

持股比例 21.40%
关联企业 6家

张

张旭明

持股比例 13.60%
关联企业 3家

人员
2

王

王雷 执行董事

关联企业 2家

张

张旭明 监事

关联企业 3家

风险
扫描

自身风险 46
限制高消费高风险
信息 (6)
重要 (15)

关联风险 60
投资的苏州聚和共
建物流科技有限公
司有破产重... (2)

历史信息 24
有被执行人信息 (6)

提示
财产
信息

动态

2026-01-19
新增法院公告-裁判文书公告

族



首页



报告



笔记



关注

